

#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 2026 年度设备零星检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NY-2026-GC-01

# 招标文件

招标人：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浙江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格式 .....	2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42
第六章	图纸 .....	47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8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浙江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设备零星检维修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NY-2026-GC-01

## 二、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方式。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三、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设备零星检维修项目
2. 建设地点：宁波市镇海区威远路 111 号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内。
3. 项目概况：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设备零星检维修项目。
4. 招标范围：宁远公司零星设备（化工管道、物料泵、码头设备、储罐及附件、消防设备等）单次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的委外检维修服务，用来保障宁远公司日常生产设备正常运行。年度总费用不超过 150 万元。
5. 项目预算：150 万元。
6.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
7.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8. 安全要求：合格。

## 四、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施工组织措施费费率 75%；综合工时费 420 元/工日；脚手架单价 60 元/m<sup>2</sup>；管道焊接吋径单价 170 元/吋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各项招标控制价，超过各项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均作为无效标处理。**

##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 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子项目：工业管道 GC2 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级别：GC2 级；类别：工业管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并于投标时提供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统一要求为 2025 年 10 月-12 月）；
- 4、须配备专职安全员 1 名或以上，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并于投标时提供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统一要求为 2025 年 10 月-12 月）；
- 5、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招标代理人对投标人及其法定代

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失信信息<sub>1</sub>进行查询（具体以开标当天“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为准）。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则否决其投标。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如中标候选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6、投标人所承担业务外包范围内近 3 年内无 1 人死亡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含劳务外包人员）（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包转包。

##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人可访问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从浙江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网站（<http://www.zjseaport.com/jtw/>）进入阳光工程-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后进行 供应商注册，并下载“浙江海港投标管家”。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均通过“浙江海港投标管家”下载。

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月 日至 2026 年 月 日 16:00 时。

3. 未取得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数字证书的投标人，投标前应先办理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 CA 数字证书，具体办理指南及下载链接请至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进行查看。

## 七、投标保证金

1. 金额：叁万元整。

2. 投标人应于 2026 年 月 日 16 时 00 分前通过浙江省海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汇入指定账户。

3. 投标保证金应通过投标单位银行基本账户汇入，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

##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月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线上递交方式（投标管家工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2026 年 月 日 09 时 00 分），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后递交至电子招标采购平台。

## 九、开标时间地点及注意事项

本次招标将于 2026 年 月 日 09 时 00 分 在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 A 楼 A311 室在线公开开标。

### 注意事项：

1. 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三十分钟内在“浙江海港投标管家”工具端—进入项目—开标—远程开标模块，点击“确认开标结果”按钮进行确认，如超时未确认，视作投标人已对开标结果确认无误。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中标单位须在明确中标后、获取中标通知书前将相应的交易服务费缴入平台指定的集团账户（在“投标管家”工具中查看），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或平台公告。

##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老师

电 话：0574-27685031

投诉受理联系人：邹老师

联系电话：0574-27685030

招标代理人：浙江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江南路 599 号科技大厦 4 楼

联系人：孙广焯 彭秀雅

联系电话：13867892658

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0574-27680520

CA 咨询热线：400-666-423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老师 电 话：0574-27685031
1.1.3	招标代理人	招标代理人：浙江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江南路 599 号科技大厦 4 楼 联系人：孙广焯 彭秀雅 联系电话：13867892658
1.1.4	项目名称	详见“招标公告”
1.1.5	建设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1.6	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1.1.7	结构类型	/
1.1.8	招标工程类别	/
1.1.9	招标控制价	详见“招标公告”
1.2.1	建设资金来源 及出资比例	自筹，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全部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标段划分数量	1 个标段
1.3.3	质量等级要求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1.3.4	安全等级要求	合格
1.3.5	服务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工程	不允许分包。
2.2.1	招标文件质疑 截止时间	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解答的投标人，应在 2026 年 月 日 16 时 00 分前，将要求澄清和解答的问题在“浙江海港投标管家”在线向发包人提出，逾期将不予回答。 联系人：孙广焯 联系电话：13867892658
2.2.2	招标文件澄清	招标代理或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日，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电子形式发送至所有潜在投标人，可通过“浙江海港投标管家”下载，在开标前，投标人须随时关注网站的最新答疑信息，自行下载。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三日，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审文件、商务技术标及价格标组成。 一、 资审文件： 1、 资审文件封面；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4、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5、 资质证书复印件； 6、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7、 拟派项目经理的简历表，并附有效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的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三个月社保证明（统一要求为 2025 年 10 月-12 月），复印件加盖公章；（ <b>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的有关规定</b> ）； 8. 拟派专职安全员的简历表，并附有效的身份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的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三个月社保证明（统一要求 2025 年 10 月-12 月），复印件加盖公章；

		<p>9、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p> <p>10、承诺与声明；</p> <p>11、承诺函；</p> <p>12、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p> <p>13、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p> <p>二、商务技术标组成：</p> <p>1、商务技术标封面；</p> <p>2、业绩；</p> <p>3、重大危险源罐区、码头生产作业区域的动火施工方案；</p> <p>4、受限空间作业专项施工方案；</p> <p>5、高处作业专项施工方案；</p> <p>6、企业规模；</p> <p>7、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p> <p>三、价格标组成：</p> <p>1、价格标封面；</p> <p>2、投标函；</p> <p>3、投标函附录；</p> <p>4、开标一览表；</p> <p>5、主要材料、设备品牌响应表。</p>
3.2	投标报价	<p><b>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进行报价；</b></p> <p><b>报价说明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b></p>
3.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开始起 90 天。
3.4	投标保证金	详见“招标公告”。
4.1.1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p>1、签字或盖章要求：投标函按照文件规定填报投标价、工期，具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p> <p>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和应盖单位公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其授权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书上签字或盖章。</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5.2	开标程序	<p><b>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三十分内在“浙江海港投标管家”工具端一进入项目一开标一远程开标模块，点击“确认开标结果”按钮进行确认，如超时未确认，视作投标人已对开标结果确认无</b></p>

		误。
6.1.1	评标委员会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leq 1$ 人，专家 $\geq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2</u> 家。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	评审结束后，评审结果公示于浙江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 <a href="http://hgdzsb.nbport.com.cn/">http://hgdzsb.nbport.com.cn/</a> ），公示期为不少于3日。
7.4.1	履约担保	金额：合同价款（按150万元计）的2%； 形式：电汇、银行转账、银行汇票、支票或银行保函； 提交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之前； 退还时间：合同履行完成后，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发包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非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他人。
10.2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的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3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发包人负责解释。

10.4	发包人的补充约定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1份纸质版投标文件。																																
10.5	电子招标交易服务费	<p>★交易服务费：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中标单位须在明确中标后、获取中标通知书前将相应的交易服务费缴入平台指定的集团帐户（在“投标管家”工具中查看）。</p> <p>具体收费标准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交易服务费收取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51 577 1396 1451"> <thead> <tr> <th>中标价</th> <th>收费标准（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td>30 万以下</td><td>0.05</td></tr> <tr><td>30-100 万(含)</td><td>0.1</td></tr> <tr><td>100-200 万(含)</td><td>0.2</td></tr> <tr><td>200-300 万(含)</td><td>0.3</td></tr> <tr><td>300-400 万(含)</td><td>0.4</td></tr> <tr><td>400-500 万(含)</td><td>0.5</td></tr> <tr><td>500-750 万(含)</td><td>1</td></tr> <tr><td>750-1000 万(含)</td><td>1.5</td></tr> <tr><td>1000-1500 万(含)</td><td>2</td></tr> <tr><td>1500 万—2000 万(含)</td><td>2.5</td></tr> <tr><td>2000 万—3500 万(含)</td><td>3</td></tr> <tr><td>3500 万—5000 万(含)</td><td>3.5</td></tr> <tr><td>5000 万—7500 万(含)</td><td>4</td></tr> <tr><td>7500 万—1 亿(含)</td><td>5</td></tr> <tr><td>1 亿以上</td><td>7</td></tr> </tbody> </table>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交易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li> <li>2. 对于招标服务期在 1 年以上且按每年报价的项目，交易服务费按 1 年的中标金额计取。</li> <li>3. 对于无具体交易（中标）金额的限额以上招标采购项目参照项目计划金额计取，对于无具体交易（中标）金额的限额以下招标采购项目按每个项目 2000 元计取，多家中标人费用平摊。</li> <li>4. 限额以下非招标项目按实际成交价 0.2%收取交易服务费，最高不超过 500 元，5 万元以下项目免收交易服务费。</li> </ol>	中标价	收费标准（万元）	30 万以下	0.05	30-100 万(含)	0.1	100-200 万(含)	0.2	200-300 万(含)	0.3	300-400 万(含)	0.4	400-500 万(含)	0.5	500-750 万(含)	1	750-1000 万(含)	1.5	1000-1500 万(含)	2	1500 万—2000 万(含)	2.5	2000 万—3500 万(含)	3	3500 万—5000 万(含)	3.5	5000 万—7500 万(含)	4	7500 万—1 亿(含)	5	1 亿以上	7
中标价	收费标准（万元）																																	
30 万以下	0.05																																	
30-100 万(含)	0.1																																	
100-200 万(含)	0.2																																	
200-300 万(含)	0.3																																	
300-400 万(含)	0.4																																	
400-500 万(含)	0.5																																	
500-750 万(含)	1																																	
750-1000 万(含)	1.5																																	
1000-1500 万(含)	2																																	
1500 万—2000 万(含)	2.5																																	
2000 万—3500 万(含)	3																																	
3500 万—5000 万(含)	3.5																																	
5000 万—7500 万(含)	4																																	
7500 万—1 亿(含)	5																																	
1 亿以上	7																																	
10.6	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费具体按照“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通知和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																																

		文件”的规定服务收费标准的 50%并结合预算金额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最低收费 3000 元，最高收费 40000 元），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须综合考虑此项费用。（招标服务期在 1 年以上且按每年报价的项目，招标服务费按多年的总预算金额计取）
--	--	--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与本章正文有矛盾之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为准。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

序号	项目内容	说明与要求	备注
1	施工准备时间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u>7</u> 天	
2	提前合同工期奖励标准	<u>0</u> 元/天	
3	延误合同工期赔偿标准	单项零星设备检维修以 <u>500</u> 元/天计	
4	履约担保金限额	合同价款（按 150 万计）的 <u>2</u> %	
5	未履行质量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30%</u>	第 5、6、7、8、9 条承诺违约金限额之和应与履约担保金额保持一致。
6	未履行安全文明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30%</u>	
7	未履行民工工资支付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20%</u>	
8	未履行人员机械设备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10%</u>	
9	未履行廉洁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10%</u>	
10	工程保修担保金额	/	
11	是否同意招标文件其它内容	要求投标人承诺“同意”	<b>投标人必须承诺“同意”</b>
12	是否同意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格式	要求投标人承诺“同意”	<b>投标人必须承诺“同意”</b>

## 1、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通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 1.1.1 条所述的招标方式对本项目的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发包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1.6 本招标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1.7 本招标项目结构类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1.8 本招标项目的工程类别：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 1.3 招标范围、标段数、质量、安全及工期要求

1.3.1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3.2 本招标项目的标段划分数量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等级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3.4 本招标项目的安全等级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3.5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等合格条件。

1.4.1.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4.1.2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4.1.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4.2.1 为发包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1.4.2.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1.4.2.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1.4.2.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1.4.2.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1.4.2.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4.2.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4.2.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1.4.2.9 被责令停业的；
- 1.4.2.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4.2.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4.2.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的；
- 1.4.2.13 曾在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有过不良行为或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

刑事处罚的（或在处罚期内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发包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发包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发包人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任何判断和决策负责。

1.9.4 经发包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发包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发包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除发包人原因外，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发包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发包人，以便发包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发包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2、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格式；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第六章 图纸；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发包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1.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发包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浙江海港投标管家”在线提出，要求招标代理或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代理或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日，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电子形式发送至所有潜在投标人，可通过“浙江海港投标管家”下载，在开标前，投标人须随时关注网站的最新答疑信息，自行下载。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三日，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电子文档为准。

2.2.4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发布的补充文件信息，招标人（代理人）不再逐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2.2.5 没有提出异议且又参与了该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等。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发布的补充文件信息，招标人（代理人）不再逐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3、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 资审文件、商务技术标和价格标组成。

主要内容见前附表 3.1。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的报价包括为实施工程所需的所有费用及交易服务费和招标代理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发包人应以电子形式发送至所有潜在投标人。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发包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无息），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还（无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发包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4）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或在参与本工程投标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 3.5 资格审查

符合第三章评标办法要求中的相关要求。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发包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至少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的内容。

3.6.4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 4、投标

### 4.1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4.1.1 电子投标文件盖章要求：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

4.1.2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电子投标文件所附证书及证明文件要求内容清晰，易于辨认。

4.1.3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平台：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后递交至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且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4.1.4 温馨提示：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顺利上传，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适时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避免因网络原因引起上传失败或上传时间超出投标截止时间等问题。

###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4.2.3 **逾期在投标管家工具上传投标文件，发包人不予受理。**

## 5、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发包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项目为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另行委派代表抵达开标现场。**

### 5.2 开标程序

招标人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三十分钟内在“浙江海港投标管家”工具端一进入项目一开标一远程开标模块，点击“确认开标结果”按钮进行确认，如超时未确认，视作投标人已对开标结果确认无误。

## 6、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发包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发包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标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一规定。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6.1.2.1 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6.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6.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6.1.2.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有过不良行为或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6.3.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3.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发包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3.3 中标人确定后，发包人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

##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的评标办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未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发包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7.2.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的确定结果在浙江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公示不少于三日，经公示无异议的，发包人将授予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不能履行合同，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履约担保，或自身在投标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或提供的资料失实的经查实的，在此情况下，发包人可将合同授予后备的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7.2.2 公示期间，对该招标项目有投诉的，由相关监督部门进行查处。

## 7.3 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发包人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的担保金额和担保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条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7.5 签订合同

7.5.1 发包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发包人和中标人将不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发包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发包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4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

7.5.4.1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7.5.4.2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7.5.5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施工。

7.5.6 招标工程竣工时，发包人和中标人将按合同条款进行结算、审计，任何与该合同条款精神有抵触的其他协议都不能作为结算、审计的依据。

## 8、重新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的数量少于三家。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按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界定为无效标后，因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是否具有竞争性。评标委员会认为有效投标仍然具有竞争性的，对有效投标进行评审；如认为没有竞争性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 9、纪律和监督

### 9.1 对发包人的纪律要求

发包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

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发包人串通投标，不得向发包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1	<b>初步评审标准</b>	<b>评审因素</b>
2.1.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许可证一致。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3.4条款规定。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4.1.1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或格式略有改变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评审。
	特征码检查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时的计算机硬件信息中网卡MAC地址（如有）、硬盘（含移动存储介质）序列号（Optane_0000、0100_0000_0000_0000序列号除外）、互联网接入IP地址不同。
2.1.2	资审文件编制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内容齐全。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1.4.1条款规定。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1.4.1条款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1.4.1条款规定。
	专职安全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1.4.1条款规定。
	单位规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1.4.1条款规定。
	其他实质性要求响应	符合第三章第3.1.6.2条款所涉及的实质性要求。
2.1.3	商务技术标编制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内容齐全。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

	评审标准	商务技术标编制形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
		其他实质性要求响应	无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且符合招标文件所涉及的实质性要求。
2.1.4	价格标 评审 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
		价格标编制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内容齐全。
		工程质量等级承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
		安全等级承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
		投标函	按规定内容填写,内容齐全。
		投标函附录	按招标文件规定内容填写。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按提供的格式填写,未超出各项招标控制价。
		品牌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品牌承诺响应。
		权利义务承诺	已承诺同意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格式”。
			其他实质性要求响应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评审或量化因素	评审或评分标准详见“评标细则”
2.2.1	商务技术标		详见“评标细则”规定
2.2.2	价格标	投标报价	按“评标细则”规定计算分值。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条款规定的办法，按照“评标细则”规定的评分办法或定标原则直接确定中标人或推荐中标候选人。

##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商务技术标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4 价格标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标准

见“评标细则”。

## 3、评标程序

**按照先初步评审，后详细评审的顺序，按下列评标程序进行评审。**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第 2.1.2 条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人的资审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作否决处理。**

3.1.2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第 2.1.3、第 2.1.4 条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标、价格标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1.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1.3.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3.1.3.2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反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规章行为的；

3.1.3.3 不按本章第 3.3 条款规定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投标文件存在的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4 投标报价形式的确认：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进行报价。

3.1.5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内容和价格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1.5.1 投标报价文件中算术性错误绝对值累计超过投标（总）报价的 3% 的，其价格标做无效处理。

3.1.5.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1.5.3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5.4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

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3.1.5.5 当各子项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项目核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1.5.6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3.1.6 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认定：

3.1.6.1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要求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限制，而且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1.6.2 一般将投标报价、建设工期要求、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文明要求、商务技术标准 and 规范要求、投标有效期、投标担保要求、履约担保要求、违约经济责任及其他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主要商务条款要求、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要求、施工机械配备要求、施工技术方案可行性等作为实质性内容。

3.1.6.3 对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并且不允许通过澄清、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1.7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才能对商务技术标或价格标进行详细评审。

## 3.2 详细评审

3.2.1 对被界定为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报价或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报价范围的投标报价，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3.2.2 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按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是否具有竞争性。评标委员会认为有效投标仍然具有竞争性的，对有效投标进行评审；如认为没有竞争性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3.2.3 对通过详细评审的价格标，按“评标细则”确定的量化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计算出价格标得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4 投标价格采用价格调整的，在评标时不应考虑执行合同期间的价格变化和允许调整的规定。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

3.3.1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前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或其他细微偏差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下列情形可以认定为细微偏差：

3.3.2.1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它不影响投标文件有效性的细微偏差。

3.3.2.2 投标报价文件中算术性错误绝对值累计未超过投标（总）报价的 3% 的。

3.3.3 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除本章第 3.1.5.1 条款规定的允许修正的投标文件的错误外）。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投标人应作出有利于招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或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细则”规定的排名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评标细则

一、根据第三章规定的评标办法，特制订本工程评标细则。

二、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资审文件、商务技术标、价格标组成。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其中商务技术标 40 分，价格标 60 分。

三、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 1、初步评审

1.1 资格条件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对解密的有效投标人按以下程序进行资格条件初步评审：

对资审文件的签字盖章、标注、格式等是否符合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1 项规定的标准进行初步评审，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2 项规定的资格评审标准进行资格评审；如有不符者，作否决投标处理。

1.2 商务技术标初步评审。对商务技术标的格式是否符合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1 项规定的标准进行初步评审，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3 项规定的商务技术标评审标准对商务技术标进行初步评审。如有不符者，作否决投标处理。

1.3 价格标初步评审。对价格标的签字盖章、标注、格式是否符合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1 项规定的标准进行初步评审，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4 项规定的价格标评审标准对价格标进行初步评审。如有不符者，作否决投标处理。

## 2、商务技术标详细评审

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商务技术标，评标委员会将按下表所列评审内容和评审标准各自单独进行评分。商务技术标评分无固定进制（最多保留两位小数）。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取算术平均值，即为各投标单位商务技术标得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注：以上评审标准中“（、）”为不含本数，“[、]”为含本数。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商务 技术	企业资质（2分）	投标人资质为石油化工总承包壹级资质的得2分，贰级资质的得1分，叁级不得分。
	同类项目的业绩情况（3分）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有类似化工行业年度零星设备检维修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①业绩合同关键页清晰的复印件（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能体现项目类型及施工内容等相关合同内容）、②项目结算发票，两者缺一不可并加盖公章。若以上资料中无相关内容，另须提供其他证明资料。
	重大危险源罐区、码头生产作业区	根据投标人针对宁远公司所属重大危险源罐区、码头生产作业区域动火的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包括作业前确认工作、作业中的防护措施、

标 得分 (40分)	域的动火施工方案 (8分)	消防器材的配置), 相关事故的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议: 优 (6-8]分, 良 (3-6]分, 一般 (0-3]分, 缺项不得分。
	受限空间作业专项施工方案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化工区常见的受限空间 (包括但不限于进罐检修、阀门井内检修、电缆沟内检修) 专项安全施工方案、明确作业前的相关确认工作, 进入受限空间内的防护措施, 相关事故的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议: 优 (6-8]分, 良 (3-6]分, 一般 (0-3]分, 缺项不得分。
	高处作业专项施工方案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化工区常见的高处检维修作业 (包括但不限于管廊架检修、储罐罐顶罐壁检修、路灯检修、架空管道检修、脚手架搭设等) 专项安全施工方案, 明确作业前的人员取证情况, 安全带配置、生命绳布置情况, 相关事故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议, 优(4-6]分, 良(2-4]分, 一般 (0-2]分, 缺项不得分。
	日常检维修安全管理 (6分)	根据投标人对于化工区日常检维修作业, 计划建立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隐患排查治理、施工现场安全监督制度进行综合评议, 优 (4-6]分, 良 (2-4]分, 一般 (0-2]分, 缺项不得分。
	企业规模 (2分)	投标人公司规模在 50 人 (含) 以上的, 得 2 分, 30 人 (含) 以上 50 人以下的得 1.5 分, 20 人 (含) 以上 30 人以下的得 1 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人数少于 20 人不得分。 注: 提供投标人为本公司员工缴纳的社保证明 (统一要求 2025 年 10 月-12 月), 提供的三个月社保证明均须符合人数要求。
	个人防护及工器具配备 (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日常检维修作业过程中个人安全劳保防护用品及检维修工器具的配备情况, 进行综合评议, 优 (2-3]分, 良 (1-2]分, 一般 (0-1]分, 不提供或缺项的不得分。

### 3、价格标详细评审

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价格标, 评标委员会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审查投标报价的合理性, 同时对各有效的投标报价按下列原则和程序进行集体评审。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价格 得分 (60分)	施工组织措施费率(30分)	以所有有效费率的平均值作为基准费率 (若报价单位大于 7 家则去除最高费率和最低费率), 报价费率等于基准费率的得 25 分。每高于基准费率 1% (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 1 位百分比)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 1% (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 1 位百分比) 加 0.25 分, 最高得 30 分。 1. 高于基准费率公式: 价格分=25- (投标费率-基准费率) /基准费率*100*0.5; 2. 低于基准费率公式: 价格分=25- (投标费率-基准费率) /基准费率*100*0.25。

综合工时费 (10分)	以所有综合工时费的有效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价(若报价单位大于7家则去除最高价和最低价),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得8分。每高于基准价1%(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1位百分比)扣0.1分,每低于基准价1%(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1位百分比)加0.05分,最高得10分。 1. 高于基准价公式: 价格分=8-(投标价-基准价)/基准价*100*0.1; 2. 低于基准价公式: 价格分=8-(投标价-基准价)/基准价*100*0.05
脚手架单价 (10分)	以所有脚手架单价的有效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价(若报价单位大于7家则去除最高价和最低价),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得8分。每高于基准价1%(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1位百分比)扣0.1分,每低于基准价1%(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1位百分比)加0.05分,最高得10分。 1. 高于基准价公式: 价格分=8-(投标价-基准价)/基准价*100*0.1; 2. 低于基准价公式: 价格分=8-(投标价-基准价)/基准价*100*0.05
管道焊接时 径单价(10 分)	以所有管道焊接时径单价的有效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价(若报价单位大于7家则去除最高价和最低价),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得8分。每高于基准价1%(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1位百分比)扣0.1分,每低于基准价1%(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1位百分比)加0.05分,最高得10分。 1. 高于基准价公式: 价格分=8-(投标价-基准价)/基准价*100*0.1; 2. 低于基准价公式: 价格分=8-(投标价-基准价)/基准价*100*0.05

注:各投标人价格得分=价格一得分+价格二得分+价格三得分+价格四得分

以上各项基准价及各项价格得分计算均保留2位小数,各项价格分扣完为止。

### 3、计算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最终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满分40分)+价格得分(满分60分)

商务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计算结果均保留2位小数,计算最终得分结果保留2位小数。

#### 附则:

- 1、评标过程中发现报价等异常现象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
- 2、客观分的认定均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审核确定。
- 3、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一旦发现假冒,即取消其投标资格。
- 4、评标委员会应严格按照本“办法”认真评标

###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

本次评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定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则投标报价低者优先;如投标报价也相同,则由招标人抽签决定。

招标人将中标结果在网上公示,根据公示和决标结果,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如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承诺履行的,招

标人可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五、本办法由招标单位负责解释。评标过程如有异常情况，由评委集体讨论决定。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格式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 工程承包合同

(小型工程项目用)

甲方：宁波市镇海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威远路 111 号

联系人： 电话：

乙方：

住所：

联系人： 电话：

鉴于乙方是一家符合国家相关资质要求的建筑公司，经招投标或比质比价，甲方将宁波市镇海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设备零星检维修项目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规定，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宁波市镇海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设备零星检维修项目
- 2、项目地点：宁波市镇海区威远路 111 号宁波市镇海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内。
- 3、主要服务内容：宁远公司零星设备（化工管道、物料泵、码头设备、储罐及附件、消防设备等）单次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的委外检维修服务，用来保障宁远公司日常生产设备正常运行。年度总费用不超过 150 万元。

#### 第二条 服务价款结算与支付

- 1、单次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的设备检维修项目，根据中标的施工组织措施费率、综合工时费、脚手架单价、管道焊接时径单价作为该工程的结算依据，工程量按实计算、调整。
- 2、各零星设备检维修项目的开票结算的税率按实际工作内容，由甲方确认：
  - 2.1 乙方提供以下零星检维修服务的，实行简易计税，增值税征收税率为 3%：
    - (1) 为清包工程提供检维修服务；
    - (2) 为甲供(主材)材料工程提供的检维修服务。
  - 2.2 乙方提供除去 2.1 描述内容以外的零星检维修服务，增值税征收税率为 9%；
- 3、每项检维修工程完成后，经验收合格，待乙方提交结算资料后 30 天内，甲方完成结算审核并支付 100%维修费用。

第三条 服务期及承诺响应时间，单项服务工期

-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
- 2、承诺接到甲方的设备检维修请求后，在约定的工作日内开展工作。
- 3、各单项零星设备检维修工期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乙方应在规定的服务工期内完成检维修作业。

第四条 物资供应

- 1、各零星设备检维修项目施工所需主材辅材按实际情况确认。
- 2、乙供材料价格的确定：主材（管材、管件、钢材、阀门、电缆、电气开关等）的品牌型号、价格需经甲方确认。

- 3、所有材料、设备进场程序、质量均应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的规定。

第五条 服务工程质量

- 1、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 2、甲方有如下特殊要求的，乙方也应当满足：

- (1) \_\_\_\_\_ / \_\_\_\_\_
- (2) \_\_\_\_\_ / \_\_\_\_\_

第六条 施工前准备

- 1、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甲方应提供完整的建筑安装施工图    /    份，或施工技术资料    /    份，或与乙方完成施工交底。

- 2、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3 日内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施工预算、施工进度计划送甲方。

- 3、甲方负责接通施工现场“三通一平”。

- 4、乙方负责施工区域的临时道路、临时设施、水电管线铺设管理。

- 5、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乙方应为其现场全部施工人员在合同工期内的意外伤害事故投保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证其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受到意外伤害事故时能得到全额赔偿或补偿；如实际施工期超过保险期的，乙方应向保险公司另办续保手续。未办投保、续保手续或投保人员与伤亡人员不符时，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涉。

- 6、乙方应将投保凭证复印件交由甲方存档。如乙方违约不投保或未续保或遗漏投保，造成乙方受到意外伤害事故人员不能得到保险赔偿或补偿，引发受伤害家属干扰甲方生产、办公等秩序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合同金额 100 %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按甲方实际损失赔偿。

第七条 施工要求

- 1、乙方必须保证施工质量，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或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标为止，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 2、乙方上道工序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能进入下一道工序的施工；如不合格，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3、施工期间，乙方应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事故或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所造成的人员伤亡和/或财产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4、施工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工作人员现场的安排，无条件配合甲方管理。

5、乙方现场施工结束，应做好工完场清。

### **第八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1、乙方在组织施工中，必须遵照国家、行业及设计要求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组织施工。

2、在组织施工中，如必须变更设计，应按下列程序办理：

(1) 施工中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地方，乙方应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方在\_\_\_/\_\_\_个工作日内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经甲乙双方办理签证手续后，方可继续施工。乙方擅自施工的，相应的工程量不予计入，所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 施工中如遇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须经原批准单位审批同意，甲乙双方办理签证手续后方可继续施工。在设计变更未批准前，任何一方不能强行施工。乙方强行施工的，相应的工程量不予计入，所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3) 在施工中如遇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对在建工程应商定做到合理部位。

(4) 乙方不得擅自将合同工程全部或部分转包、分包给第三方，全部工程必须由乙方自行完成。否则按乙方违约处理，违约金为合同价款的10%，并责令施工单位退出工地。

由上述原因延期施工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3、在施工中由乙方本身的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构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要严格执行隐蔽工程验收制度。隐蔽工程完成后必须经过验收合格做出记录，方能进入下一道工序的施工。凡隐蔽工程均应由乙方先行施工质量自检，自检合格后，乙方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监理单位，如有），共同进行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届时如甲方（监理单位，如有）无特殊原因拒不参加的，乙方可以自行检查验收，并应作好记录。如甲方（监理单位，如有）以后提出检查时，其检查结果不符合要求的，检查费由乙方负担，符合要求其检查费由甲方负担。

5、在施工中甲方认为需要变更的工程项目的价格确定：（1）投标书和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价格，按投标书和合同已有的价格计算；（2）投标书和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3）投标书和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价格，按照合同第二条第2款执行。以上均须报经甲方同意后方可作为变更价格。

### **第九条 竣工验收与保修**

1、本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注：双方也可约定其它验收方式或质量标准）

2、保修及保修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对施工的工程质量负责保修。保修期如下：（1）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2）屋面防水工程、有

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_\_年；（3）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_2\_年。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责任未按甲乙双方约定的单项零星设备检维修工期竣工的，每个项目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 元/天的违约金。竣工验收不合格，修理和返工造成工期延误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 元/天的违约金；如乙方累计三个零星检维修项目发生逾期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若乙方未遵守甲方的安全规章制度及《安全生产管理协议》，违规作业造成事故的，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因此造成甲方不能正常作业的，乙方应按合同价款（150 万）的\_10\_%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于弥补甲方遭受的损失，乙方应补足差额。

####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甲方提供施工现场的水电接口。

2、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3、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时，必须同时签订《廉洁协议》与《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合作伙伴合规承诺书》。《廉洁协议》与《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合作伙伴合规承诺书》与本合同同时生效，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

4、本项目工程一切险、第三方责任险、意外伤害保险由乙方办理，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乙方须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

5、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为  $1500000 \times 2\% = 30000$  元，履约担保形式可以为电汇、银行转账、银行汇票、支票或银行保函。合同履行完成后，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

####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合同共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条款如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附则条款，经审定后作为本合同附件以便共同遵守。

4、本合同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合同首部列明的通讯信息适用于合同履行及司法文书的送达，无人签收、拒收、退件均视为送达。

6、合同附件：

1. 廉洁协议

2.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3. 合作伙伴合规承诺书

4. 投标函及附录、中标通知书、施工组织措施费费率、综合工时费、脚手架单价、管道焊接

吋径单价

5.业务外包单位考核与清退管理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年 月 日

代表：

年 月 日



2.7 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公车、住房装修等服务。

2.8 不得接受乙方其他任何形式的与业务无关的金钱利益。

### 3. 乙方廉洁义务

乙方，且乙方应教育、督促其职员遵守如下约定：

3.1 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送礼、行贿或提供应由甲方自己支付的各项费用报销；

3.2 不得违规宴请甲方工作人员或提供其他消费娱乐活动；

3.3 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物资和商品；

3.4 不得安排甲方工作人员的子女或其他亲属到本单位工作，双方有业务之前已经安排的，则不得因双方业务关系而特别提升职务或提高待遇；

3.5 不得提供资金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和/或其子女、亲属旅游；

3.6 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子女或亲属购买或提供商品；

3.7 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公车、住房装修等服务。

3.8 不得向甲方提供任何形式的与正当业务往来无关的金钱利益。

### 4. 违约责任

4.1 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依法予以赔偿。

4.2 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3 各方职员违反本协议的，由各方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 5. 附则

5.1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有效期与主合同一致，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可撤销。

5.2 本协议不影响甲乙双方按主合同条款承担相关责任。

5.3 本协议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日期：20 年 月 日

## 附件二

###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甲方单位名称：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名称：\_\_\_\_\_

为了确保化工区域正常的生产秩序和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经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如下协议：

#### 甲方职责：

- 1、为乙方提供清理置换干净的施工区域、设备设施。
- 2、施工前向乙方项目负责人交代并明确施工范围。
- 3、为乙方施工人员提供外委培训教育手续的配合工作，并做好乙方人员施工前的公司内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 4、根据乙方提供施工进度做好作业证的申请和及时开具作业票。
- 5、做好施工前的安全确认工作，和现场检查工作。
- 6、为乙方提供生产作业信息，在不影响公司库区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尽力为乙方提供便利条件和服务。

#### 乙方职责：

##### 一、乙方资质及其机械设备

- 1.1 乙方具备与承包\_\_\_\_\_项目业务相适应的资质。
- 1.2 乙方参与作业的各类机械设备安全性能（制动、灯光、喇叭等）符合国家技术标准要求，具有有效牌证，并已检验合格，且按规定缴纳了相应的保险。相应证书资料原件由甲方查验后提供复印件给甲方备案。
- 1.3 乙方参与作业的机械操作人员具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有效资质证书。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后，方可上岗作业。
- 1.4 乙方人员在操作机械设备时，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规章制度作业，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作业。
- 1.5 乙方的机器设备达到报废年限以及故障多发、无法正常作业或安全使用的，应及时更换并书面通知给甲方备案。
- 1.6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必须按国家安全标准配置相关的安全设施设备或器材，所配置使用的设备设施或器材（含消防设施、用电设施、设备安全防护措施、劳动防护用品等等）必须保证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并应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 1.7 乙方要指派品行优良、培训合格的人员参与施工作业，对所派遣的非本市户口从业人员必须

到当地公安部门办理相关登记手续（居住证），如需到外轮或港区限定区域作业的必须办理登轮证或限定区域通行证。如国家海关、边检或其他国家机关对该类作业有特殊要求，乙方和/或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应符合这些要求，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2.1 甲方已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并结合港口作业实务特征，形成了系统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镇海港区液体化工区军事化管理规定》、《镇海港区液体化工区违章违规处理办法》、《镇海港区液体化工区施工检修特殊作业安全规定》、《宁远公司施工单位违章处罚规定》等并告知乙方，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如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修订、重新制订相关规章制度，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亦应遵守新制订或新修订的规章制度。

2.2 乙方确认已查收并知悉上述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且按照业务的具体分工，制订与之匹配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设置了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了具有资质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3 乙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人员名单及其资质证书复印件报甲方安全主管部门备案。

2.4 乙方及其员工在甲方场所作业时，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2.5 乙方内部应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应急保障体系，制定和完善事故应急预案，关键岗位有紧急应对措施，责任到人，并组织演练。

## 三、入场前管理：

3.1 乙方已与其进入甲方场地工作的员工建立了合法的劳动合同关系，并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并投保人身伤害险及必要的商业保险。上述保险已足以使乙方具备承担相应事故赔偿责任的能力。

3.2 入场前，乙方已经通过各种方式熟悉、了解了甲方工作场所的特殊性、复杂性、危险性，且乙方也已经以书面形式将前述事项告知其员工。

3.3 入场前，乙方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质保量地完成了对其所有进入甲方场地的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并为员工配备了安全帽、反光背心等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3.4 乙方应按甲方有关规定做好乙方新进员工的进港“三级安全教育”，教育其员工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建立各类安全教育培训档案，新进员工应及时向甲方主管部门报备，未经“三级安全教育”的员工不得安排上岗作业。

3.5 乙方对其员工的安全培训可委托甲方进行，但培训的结果与责任归属于乙方。

## 四、入场后管理

4.1 甲方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调节乙方的工作进度。

4.2 乙方不符合港区生产安全要求、不服从管理，或发生重大事故的，甲方有权暂停其作业，并根据业务外包合同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3 乙方全面负责其员工的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督促其员工按照法律规定及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安全生产。

4.4 乙方必须每月定期组织一次以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断增强员工的安全意识及业务水平。

4.5 乙方在现场必须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每日施工前组织员工熟悉现场作业环境，有针对性地做好工前会安全布置，并做好工前会记录，落实好安全措施后才能施工。乙方安全员负责现场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上报并整改。

4.6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员工是否按照业务承包合同及甲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作业，有权对乙方员工的违约、违规行为提出指正，并根据业务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7 乙方车辆和人员进入镇海港区，必须自觉服从甲方的监管。遵守港区各门卫进出管理制度，无证无牌车辆、人员禁止进入港区。

4.8 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库区施工前，必须经得甲方同意，并指定施工负责人、施工现场设立安全监督员，便于施工过程中的协调、联系。

4.9 乙方施工人员进入库区施工作业期间随身佩戴罐区发放的所有证件，自觉接受门卫人员的检查，交出火种，关闭手机，统一穿戴好劳动防护用品，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携带好特种作业操作证或复印件，便于甲方工作人员和上级主管部门进行检查。

4.10 乙方应在施工区域设置明显标志，对于时间较长的集中性施工项目要做到封闭处理，施工人员应在施工区域内活动，不得随意进入非施工区域。

4.11 乙方在每天作业前应落实好安全防护器材和应急器材配置到位。

4.12 乙方应提前一天向甲方安全环保部报备施工区域和施工内容，由甲方安全环保部向众安公司提前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开出作业票。

4.13 施工期间乙方保证现场的安全员和监护人不脱岗、离岗。

五、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乙方有权停止作业或者在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并立即报告甲方生产调度和安全主管部门。

六、在生产作业过程中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乙方应当自行负责处理，甲方提供必要的协助。事故发生后，乙方应立即报告甲方有关部门，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承担相应的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并按国家或上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上报。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如果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或由甲方先行承担经济责任的，乙方应赔偿或承担甲方所遭受或承担的全部经济损失或责任。

七、乙方对其所承包业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甲方承担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八、对于因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当事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将该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解决，本约定如与法律规定的专门管辖或专属管辖相冲突的，应服从法律的规定。

九、对于协议中未受争议问题影响的其他条款，在争议解决过程中，双方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十、协议成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缴纳协议安全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元至甲方指定账户。本工程结束后，甲方应在乙方提出安全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剩余的安全履约保证金退还至乙方指定账户。

十一、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协议双方各执\_\_\_\_份，自双方单位签字盖章（公章）之日起生效至项目结束后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

### 合作伙伴合规承诺书

为满足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远公司”）合规管理要求，规范本公司市场交易行为，促进公平、公正交易，本公司特作出以下承诺：

1. 本公司理解宁远公司合规管理需求，在合作范围内遵守宁远公司对第三方的合规管理要求。
2. 本公司具有合同订立的主体资格，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履约能力，能够有效履行合同义务。
3. 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商业道德和职业道德规范，不从事并抵制任何不廉洁行为，严格履行以下合规义务：

（一）本公司员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商业贿赂行为的禁止性规定，坚决抵制商业贿赂。

（二）本公司员工不得给予宁远公司或职工的任何不正当馈赠。

（三）本公司员工不得接受宁远公司或职工的任何不正当馈赠。

（四）本公司员工不得参加宁远公司安排的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旅游、考察等活动。

（五）本公司员工不得从事其他可能影响廉洁商业的行为。

4. 本公司坚持诚信商业行为，依法依约保守宁远公司的商业秘密。
5. 本公司严守缔约精神，全面履行合同义务，不得擅自变更、终止以及不履行合同，发生履约突发事件时将及时通知宁远公司。
6. 本公司同意在合同目的范围内配合宁远公司的合规检查，不得隐瞒可能造成宁远公司利益受损的信息。

7. 本公司承诺对本承诺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本公司及员工未遵守承诺事项，本公司承诺自愿赔偿由此给宁远公司造成的损失，或按相关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宁远公司有权终止相关合同。

本承诺函一式\_\_份，经承诺人盖章后生效，由承诺人和宁远公司各保留\_\_份。

承诺人（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投标函及附录、中标通知书、施工组织措施费费率、综合工时费、脚手架单价、管道焊接口径单价

## 附件五

### 业务外包单位考核与清退管理协议

甲方（发包方）：\_\_\_\_\_

乙方（承包方/业务外包单位）：\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集团《相关方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和股份公司《业务外包安全管理办法（试行）》，为规范公司业务外包安全管理，确保外包业务安全、优质、高效完成，明确双方在考核评价及清退管理中的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作为双方在签订《\_\_\_\_\_ 合同》的补充协议。

#### 第一条 考核评价机制

1.1 甲方依据公司规定，建立健全业务外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考评办法，细化量化考核细则。甲方将每季度召开考评会议，按照《相关方考评表》对乙方进行综合考评。

1.2 考核内容涵盖但不限于：作业人员安全行为、事故与隐患管理、安全教育培训、安全交底、风险辨识等。

1.3 考评结果实行奖优罚劣。对安全管理到位、成绩显著的乙方，甲方可给予通报表扬、经验分享、优先合作等正向激励。对考核不合格或存在问题的乙方，甲方将依据本协议及主合同约定进行处理。

#### 第二条 乙方人员清退情形

乙方作业人员及管理人员在合同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将该人员清退出场，且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执行。该人员视同被甲方清退：

- （一）因违章指挥、违规作业或违反劳动纪律等行为，导致发生重伤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 （二）违章冒险作业情节严重，存在较大亡人风险，且现场拒不停止作业、不服管理的；
- （三）吸毒或携带违禁物品（如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品等）进入作业现场，经查实的；
- （四）持用虚假特种作业操作证、身份证、资质证书等入职，或冒名顶替、伪造履历，或隐瞒重大职业健康禁忌，经查实的；
- （五）接连发生习惯性违章行为，经甲方或乙方多次教育、警告仍不改正的；
- （六）因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导致甲方或甲方公司遭受 50 万元及以上直接经济损失，或造成重大负面舆情影响的；
- （七）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法规及合同要求履行安全管理职责（如未开展规定频次的现场检查并记录、未开展安全教育并记录），经甲方指出后仍不配合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
- （八）管理人员无正当理由，拒绝或消极应对甲方提出的合理整改要求，拒不整改的；
- （九）发生其他法律、法规、甲方规章制度明确禁止的行为。

#### 第三条 乙方单位清退情形

乙方在合同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启动对乙方单位的整体清退程序：

- (一) 累计造成 2 名及以上人员重伤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 (二) 造成 1 名及以上人员死亡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 (三) 累计被甲方或职能部门查处 5 名及以上作业人员存在经常性严重违章行为的；
- (四) 因安全事故或乙方责任，导致甲方或甲方公司遭受 100 万元及以上直接经济损失，或造成特别重大负面舆情影响的；
- (五) 在甲方组织的季度考评中，连续 2 次季度考核不合格，经甲方书面要求限期整改后，仍无法满足甲方安全管理基本要求的；
- (六) 在合作过程中，被发现提供虚假的资质材料、业绩证明等文件，骗取准入资格或本合同合作机会的；
- (七) 未按主合同约定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安全保证金等，或在相关保证金被扣减后未在规定时间内补足的；
- (八) 违反主合同及安全协议约定，擅自将承包的业务进行转包、分包的；
- (九) 存在伪造安全设备检测报告、使用明令淘汰的工艺设备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被行业主管部门列入失信名单的；
- (十) 以消极对抗、设置障碍等方式，拒绝或变相拒绝接受甲方正常安全监督、检查与管理的；
- (十一) 对甲方下达的隐患整改通知，无正当理由逾期未改或拒不整改的；
- (十二) 发生其他法定禁止行为的。

#### **第四条 清退程序**

4.1 调查核实： 甲方发现乙方存在第二、三条所列清退情形的，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调查，收集证据（事故报告、违章记录、考核结果、影像资料等）。甲方内部将对清退的必要性及潜在影响进行评估。若决定启动清退，将形成清退方案。

4.2 清退告知： 甲方向乙方发出书面《清退告知书》，载明清退理由、事实依据、拟作出的清退决定及依据的合同条款。乙方有权在收到告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陈述或申辩材料，甲方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回复。

4.3 审核决定： 甲方将充分考虑乙方的陈述申辩意见，结合调查结果，在合理期限内作出最终决定。如决定清退，则向乙方出具《清退决定书》。

4.4 落实执行： 甲方通知乙方终止外包合同，办理业务交接手续（明确剩余作业、设备、人员的交接方案）， 及时完成清退工作。

4.5 档案更新： 清退完成后，甲方将清退决定书报公司业务外包用工管理中心备案，并将业务外包单位清退原因、处理结果录入公司“业务外包信息化管理系统”，公司业务外包用工管理中心将其纳入业务外包单位黑名单，并在平台公示。

#### **第五条 清退后黑名单管理**

5.1 个人黑名单： 依据第二条规定被清退的个人，自清退决定生效之日起 5 年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甲方任何业务外包工作。

5.2 单位黑名单： 依据第三条规定被清退的乙方单位，自清退决定生效之日起2年内，不得参与甲方任何外包业务投标或合作。同时，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对本项目安全直接负责的安全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以及对导致清退的生产安全事故负有直接责任的人员，一并纳入上述黑名单，适用相同的禁入期限。

5.3 黑名单信息将在甲方公司指定平台进行公示。禁入期满后，乙方如需重新申请准入，须经甲方公司业务管理部门评估批准。

#### 第六条 其他约定

6.1 本协议是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主合同中有关安全、考核、违约责任及终止的条款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6.2 本协议所述“重伤”、“责任事故”、“经常性严重违章”等术语的定义，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甲方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6.3 因本协议的履行或解释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主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6.4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与主合同有效期保持一致，随主合同的终止、解除或履行完毕而自动失效。

6.5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招标范围：宁远公司零星设备（化工管道、物料泵、码头设备、储罐及附件、消防设备等）单次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的委外检维修服务，用来保障宁远公司日常生产设备正常运行。年度总费用不超过 150 万元。

### 二、投标报价说明

1、单次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的设备检维修项目，根据投标报价中的施工组织措施费费率、综合工时费、脚手架单价、管道焊接吋径单价作为工程的结算依据，工程量按实计算、调整。

2、各零星设备检维修项目的开票结算的税率按实际工作内容，由招标人确认：

2.1 投标人提供以下零星检维修服务的，实行简易计税，增值税征收税率为 3%：

（1）为清包工程提供检维修服务；

（2）为甲供（主材）材料工程提供的检维修服务；

2.2 投标人提供除去 2.1 描述内容以外的零星检维修服务，增值税征收税率为 9%。

3、本项目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进行报价：

#### 3.1 定额取费报价（报费率）

序号	代码	费用名称	计算公式	费率（%）	备注
1	A	安装工程费		100	
2	A1	直接费		100	
3	A11	定额直接费		100	
4	A111	定额人工费	RGF+JCFR	100	
5	A112	材料费		100	
6	A1121	辅助材料费	CLF+JCFC	100	
7	A1122	主材费	CSF	100	乙供主材时计取
8	A113	施工机具使用费	JXF+JCFJ	100	
9	A12	其他直接费		100	
10	A121	安全文明施工费	A111	5.88	按定额人工费的 5.88%计取，不得修改。

11	A122	施工组织措施费用	A111+A113	—	投标单位可竞争费率，按（定额人工费+施工机具使用费）的XX%计， <b>最高费率75%(限价)</b> ，中标后，报价按所报费率取费。
12	A123	受限空间作业增加费	A111	20	施工涉及受限空间時計取，按“定额人工费”的20%计，不得修改。
13	A124	有毒有害环境作业增加费	A111	20	施工涉及丙烯腈或其他 I、II 类毒性物质储运系统、设备及化工污水厂区域時計取，按“定额人工费”的20%计，不得修改。
14	A125	抢修施工增加费用	A111+A113	25	涉及抢修、需要连续施工时（如消防水管抢修恢复、物料管道、储罐、其他化工设备泄露应急处置等情况）計取，按（定额人工费+施工机具使用费）的25%计，不得修改。
15	A2	间接费		100	
16	A21	企业管理费	A111	41.34	按定额人工费的41.34%計取，不得修改
17	A22	规费		100	
18	A221	养老保险费	A111	26.24	按定额人工费的26.24%計取，不得修改
19	A222	失业保险费	A111	1.31	按定额人工费的1.31%計取，不得修改
20	A223	医疗保险费	A111	11.81	按定额人工费的11.81%計取，不得修改
21	A224	生育保险费	A111	1.05	按定额人工费的1.05%計取，不得修改
22	A225	工伤保险费	A111	1.18	按定额人工费的26.28%計取，不得修改
23	A226	住房公积金	A111	13.34	按定额人工费的26.29%計取，不得修改
24	A227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A111	0.26	按定额人工费的0.26%計取，不得修改
25	A3	利润	A111+A113	12.55	按（定额人工费+施工机具使用费）的12.55%計，不得修改。
26	B	独立费	DLF	100	管道焊接吋径费，脚手架搭设拆除费用、综合工时费
27	C	含增值税安全工程费	A+B	109	按9%計稅

备注：

(1) 投标单位报价时，相关工程量套用石油化工业检修工程预算定额(2021)，取费按照上表所报费率取费，主材价格优先选用当月按最新期宁波造价信息网（www.nbzj.net）网刊《宁波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如没有该主材价格，可选用《石化主材设备（2021）》；如《宁波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和《石化主材设备（2021）》均无该主材价格的，可与投标单位商议协商价。

（2）如检维修内容不在石油化工业检修工程预算定额(2021)的，可以选取石油化工业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9)，费用表选用石油化工业安装定额取费表([2019]348号)一般计税。

### 1.2 综合工时费、脚手架单价及管道焊接吋径单价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单项控制价 (单项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
1	综合工时费	工日	420 元/工日	_____元/工日
2	脚手架单价	平方米	60 元/m <sup>2</sup>	_____元/m <sup>2</sup>
3	管道焊接吋径单价	吋径	170 元/吋径	_____元/吋径

备注：

（1）上述报价为不含税价。

（2）部分检维修施工内容不在石油化工业检修工程预算定额(2021年版)和石油化工业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9)的，可以按照综合工时费结算；监护人工、吊装指挥手人工等可按综合工时费结算，结算时，须由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确认，并提供作业票据作为证明。

（3）如有部分管理部门要求在施工区域附近搭设彩钢板隔离的，单价面积以脚手架价格乘以 0.5 计。

（4）管道焊接报价以中低压碳钢管道电弧焊为基准，氩电联焊乘以 1.2 系数；不锈钢管道氩电联焊乘以 1.5 系数，包含管道打磨，焊缝防腐，不锈钢管道焊缝酸洗。

### 三、其他补充说明

1、各项零星工程工期要求：符合招标人设备零星检维修计划明确的完成期限。

2、质量要求：必须达到现行国家、省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的要求，并经过招标人的验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3、本次招标的化工设备零星检维修作业在化工区内，各项作业（如动火、登高、吊装、动土、断路、盲板抽堵、临时用电等）按照《镇海港区石油化工业产品仓储区施工和检维修作业管理规定》众安安管（2024）20号文件要求执行：

（1）化工区施工检修中涉及的动火作业、受限空间作业、高处作业、吊装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动土作业、断路作业。所有维修项目在镇海港化工区安全管理系统中进行申报。

(2) 施工单位须配备专业监护人、专职安全员、各类特殊作业人员（如建筑电工、建筑架子工、建筑焊工、起重指挥手等）须持证上岗，施工人员都需要经众安公司、宁远公司安全培训并经考试合格方可进入化工区施工。

(3) 当天施工的各类作业票，当天由宁远公司安环部现场签发，且票证不可涂改，完工后及时上交中控室。

(4) 施工作业因票据签发问题导致延误工时的，不计误工费。

4、化工区设备零星检维修施工受生产、天气和港口复杂环境影响，施工期间常须同时保障生产经营，因而在施工过程中需要分段施工、加班施工、抢工期以及待工等情况均属正常，投标人应在报价时充分考虑可能发生的施工成本增加，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5、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承包人运出港外后需合法倾倒。

6、施工单位不得在港区内留宿、烧饭，进出港区等必须有专车（仅限汽车）接送，且按港区相关规定执行，车辆接送等交通费用应含在投标报价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7、施工单位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应履行以下要求

(1) 规章制度：施工单位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隐患排查治理、施工现场安全监督、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等安全相关管理制度，制度需符合项目发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2) 安全管理机构及安全管理人员配置：

1) 公司级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配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 施工现场配备至少 1 名项目专（兼）职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 安全教育培训：现场施工人员应具备所从事岗位的安全知识和技能，并有教育培训档案。

(4) 作业人员：

1) 现场施工人员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法定退休年龄以下；

2) 施工单位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项目安全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

3) 施工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作业资格证书，持证上岗；

4) 施工单位应与常驻（指一个月上班出勤 22 天或以上）的施工作业人员签订合法合规的劳动合同。

(5) 设备保障：主要施工机械和设备的数量、规格型号符合项目需求，相关机械设备工况良好、证件齐全、检测合格、定期检测维保。

(6) 保险：办理现场施工人员工伤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等有关保险，临聘用工（如吊机司机、

挖机司机、登高车设计等）应为其购买相关商业保险。

(7) 劳动防护用品：现场施工人员配备的劳动防护用品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8) 风险管控清单：施工单位对各种零星检维修项目的主要风险进行辨识，并制定管控措施，建立风险分级管控清单。

#### 四、主要材料、设备品牌推荐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推荐品牌	投标品牌
1	消防、给排水用阀门	安徽铜都、上海科科、浙江科能或相当于	
2	工艺管道用阀门	超达、浙江祺隆、正茂或相当于	
3	电线电缆	中大元通、东方电缆、球冠或相当于	
4	油漆	佐敦、国际、海虹或相当于	
5	钢材	鞍钢、宝山钢铁、江苏沙钢或相当于	
6	无缝钢管(20#)	江阴金属、宝山钢铁、衡阳华菱或相当于	
7	无缝钢管(304)	浙江新航、浙江康帕斯、浙江纯康或相当于	
8	镀锌钢管	天津利达、友发、金洲或相当于	

说明：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认的材料、设备的品牌是招标人认为最适合本招标工程的，投标人应予以积极响应。投标人也可以选择品牌及产品性能不低于招标人选用的其他品牌的材料、设备进行报价，而且必须在商务技术标中详细说明偏离情况并提供有关技术参数对照资料，如经评标委员会 2/3 及以上评委认定投标人响应的材料、设备品牌及产品性能低于招标人提供的品牌，则作否决投标处理。（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填写“响应招标要求”或并没有明确选用一个品牌，中标后，由招标人自主选择推荐品牌）。

## 第六章 图纸

无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一般要求

#### 1、工程说明

##### 1.1 工程概况

1.1.1 本工程基本情况如下：详见招标文件。

1.1.2 本工程现场具体地理位置如下：详见招标文件。

##### 1.2 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

1.2.1 施工现场临时供水电：已预留接口，承包人自行负责施工电缆接入，招标人不提供电缆。

1.2.2 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的其他资料和信息数据如下：根据需要，另行提供。

##### 1.3 地质及水文资料

1.3.1 地质及水文资料和信息数据如下：根据需要，另行提供。

#### 2、承包范围

##### 2.1 承包范围

2.1.1 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 2.2 发包人独立发包项目和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

2.2.1 由发包人独立发包的其他工程属于与本工程有关的其他工程，不属于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发包人独立发包给其他独立承包人的工程如下：无。

#### 3、特殊质量要求

有关本工程质量方面的特殊要求如下：无。

### 2、施工规范及验收标准

按国家相关行业建筑规范、标准执行。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目 录

投标文件由资审文件、商务技术标及价格标组成，未提供格式部分由投标人自拟。

### 一、 资审文件：

- 1、资审文件封面；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4、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5、资质证书复印件；
- 6、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 7、拟派项目经理的简历表，并附有效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的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三个月社保证明（统一要求为2025年10月-12月），复印件加盖公章；（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的有关规定）；
- 8、拟派专职安全员的简历表，并附有效的身份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三个月社保证明（统一要求2025年10月-12月），复印件加盖公章；
- 9、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
- 10、承诺与声明；
- 11、承诺函；
- 12、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13、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

### 二、 商务技术标组成：

- 1、商务技术标封面；
- 2、业绩；
- 3、重大危险源罐区、码头生产作业区域的动火施工方案；
- 4、受限空间作业专项施工方案；
- 5、高处作业专项施工方案；
- 6、企业规模；
- 7、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

### 三、 价格标组成：

- 1、价格标封面；
- 2、投标函；
- 3、投标函附录；
- 4、开标一览表；
- 5、主要材料、设备品牌响应表。

# 一、投标文件 资审文件格式

## 1、 资审文件封面

工程施工招标

---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内容： \_\_\_\_\_ **资审文件**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单位名称)的\_\_\_\_(受托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销、修改\_\_\_\_(发包人名称)的\_\_\_\_(招标工程名称)工程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 **4、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 **5、资质证书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 **6、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

## 7、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取得资格证书时间				
资格证书编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建设规模	担任职务	在建或已完	获奖情况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表后附项目经理有效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的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三个月社保证明（统一要求为2025年10月-12月），复印件加盖公章。

## 8、拟派专职安全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取得资格证书时间				
资格证书编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建设规模	担任职务	在建或已完	获奖情况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表后附专职安全员有效的身份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三个月社保证明（统一要求 2025 年 10 月-12 月），复印件加盖公章。

## 9、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正在被公示的不良行为记录承诺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在此声明，本公司包括企业本身、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及拟担任本项目项目经理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行贿犯罪及其它不良行为记录；本公司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等问题，近三年没有重大涉及公司经营安全的经济纠纷诉讼，也没有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包括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等）。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10、承诺与声明

## 承诺与声明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本公司承诺声明如下：

- （1）本公司认识到本项目为企业招标，非政府采购与建设工程招标。
- （2）本公司已认真阅读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本公司保证严格保密招标文件内容，不泄露贵单位的任何信息。
- （3）本公司保证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资格证明、合同等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愿意承担虚构信息及伪造资格证明、合同等有损诚信行为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构成要约，即受上述文件中意思表示的约束。
- （4）贵单位有权在签署中标合同前的任何时间终止招标。
- （5）在招投标过程中，本公司承诺不做影响正当交易的事情。

投 标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11、承诺函

## 承诺函（一）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本公司承诺如下：

（1）若我公司有幸中标，我公司无条件给予其它相关专业的技术支持以及提供现场施工配合，不另外收取管理和配合服务费用。

（2）我公司承诺不再向招标人提出增加费用或提高综合单价等要求。

（3）我公司及时到城管等部门办理施工噪音、排污、环卫等手续，严格遵守宁波市有关施工噪音、禁止夜间施工的有关规定，因承包人责任造成不良影响和罚款等均由我公司承担，与招标人无关。

（4）我公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合同内容，招标人有权对合同内容进行补充。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承诺函（二）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本公司承诺如下：

1. 我公司与其他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公司，并无互相控股或同一个法人代表或互相有关联关系。
2. 我公司已熟读招标文件中对不良信誉或不良行为或对限制投标行为的条款，并且均无这些现象存在。
3. 我公司对涉及资格评审和评分项目中要求提交的资格条件、业绩、荣誉及各类证书和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
4. 我司近3年公司范围内无1人死亡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含劳务外包人员）。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如在合同履行中被发现的，同意接受招标人解除合同的要求并承担相应后果，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工程项目中若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和预算（包括编制说明）以及施工图纸。我公司若存在异议将在招标文件质疑截止时间前提出，并附计算书和说明函，逾期或不提出异议，同意招标人的说法“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和预算并无异议或者已经在投标报价时考虑了这些因素”。

以上承诺均是我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如有弄虚作假的则接受招标人对此提出的处理意见。即：

- ▲中标的则取消中标资格。
- ▲没收投标保证金。
- ▲列入招标人和招标人上级公司的黑名单，一年内禁止参与投标活动。
- ▲如果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经济损失的，则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投 标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12、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13、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

## 二、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标格式

### 1、商务技术标封面

\_\_\_\_\_工程施工招标

#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内容：\_\_\_\_\_ **商务技术标** \_\_\_\_\_

投标人：\_\_\_\_\_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业绩

提供①业绩合同关键页清晰的复印件（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能体现项目类型及施工内容等相关合同内容）、②项目结算发票，两者缺一不可并加盖公章。若以上资料中无相关内容，另须提供其他证明资料。

## 3、重大危险源罐区、码头生产作业区域的动火施工方案（格式自拟）

## 4、受限空间作业专项施工方案（格式自拟）

## 5、高处作业专项施工方案（格式自拟）

## 6、企业规模

提供投标人为本公司员工缴纳的社保证明（统一要求 2025 年 10 月-12 月），提供的三个月社保证明均须符合人数要求。

## 7、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

# 三、投标文件 价格标格式

## 1、价格标封面

\_\_\_\_\_工程施工招标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内容：\_\_\_\_\_ **价格标** \_\_\_\_\_

投标人：\_\_\_\_\_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投标函

致：\_\_\_\_\_（发包人名称）\_\_\_\_\_

1、根据你方\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施工组织措施费费率**\_\_\_\_%、**综合工时费**\_\_\_\_元/工日、**脚手架单价**\_\_\_\_元/m<sup>2</sup>、**管道焊接吋径单价**\_\_\_\_元/吋径进行投标报价。由\_\_\_\_\_担任项目经理，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的保修责任。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我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向你方提交履约担保，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按150万计）的2%。

（4）我方承诺在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全部合同工程内容，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安全达到合格标准。

4、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 标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3、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投标承诺	备注
1	施工准备时间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u>7</u> 天	
2	提前合同工期奖励标准	<u>0</u> 元/天	
3	延误合同工期赔偿标准	单项零星设备检维修以 <u>500</u> 元/ 天计	
4	履约担保金限额	合同价款（按 150 万计）的 <u>2</u> %	
5	未履行质量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30</u> %	第 5、6、7、8、9 条承诺违约金限额之和应与履约担保金额保持一致。
6	未履行安全文明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30</u> %	
7	未履行民工工资支付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20</u> %	
8	未履行人员机械设备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10</u> %	
9	未履行廉洁承诺违约金	履约担保金额的 <u>10</u> %	
10	工程保修担保金额	/	
11	是否同意招标文件其它内容	同意	
12	是否同意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格式	同意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4、开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单项控制价 (单项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
1	施工组织措施费费率	%	75%	_____ %
2	综合工时费	工日	420 元/工日	_____元/工日
3	脚手架单价	平方米	60 元/m <sup>2</sup>	_____元/m <sup>2</sup>
4	管道焊接吋径单价	吋径	170 元/吋径	_____元/吋径

投 标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5、主要材料、设备品牌响应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推荐品牌	投标品牌
1	消防、给排水用阀门	安徽铜都、上海科科、浙江科能或相当于	
2	工艺管道用阀门	超达、浙江祺隆、正茂或相当于	
3	电线电缆	中大元通、东方电缆、球冠或相当于	
4	油漆	佐敦、国际、海虹或相当于	
5	钢材	鞍钢、宝山钢铁、江苏沙钢或相当于	
6	无缝钢管(20#)	江阴金属、宝山钢铁、衡阳华菱或相当于	
7	无缝钢管(304)	浙江新航、浙江康帕斯、浙江纯康或相当于	
8	镀锌钢管	天津利达、友发、金洲或相当于	
<p>说明：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认的材料、设备的品牌是招标人认为最适合本招标工程的，投标人应予以积极响应。投标人也可以选择品牌及产品性能不低于招标人选用的其他品牌的材料、设备进行报价，而且必须在商务技术标中详细说明偏离情况并提供有关技术参数对照资料，如经评标委员会 2/3 及以上评委认定投标人响应的材料、设备品牌及产品性能低于招标人提供的品牌，则作否决投标处理。（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填写“响应招标要求”或并没有明确选用一个品牌，中标后，由招标人自主选择推荐品牌）。</p>			

投 标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